

证券代码：870614

证券简称：精通电力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9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甘戈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董事会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经营层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向全体董事作出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到公司处于成长期，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5、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保函》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保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